

## 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(國、高中)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要點

111.06.29校務會議通過

111.08.25校務會議修訂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3年11月頒布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》之規定及111年3月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6379A號函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」訂定「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發展且符合「兒童權利公約」精神及上開注意事項規定，衡酌其成長生理需求、強化學生主動學習、自主規劃能力，促進學生健全身心發展以提升學習品質為目的，並考量學校條件、社區特性、學校安全等因素訂定本要點。
- 三、依總綱之規定，學習節數每週三十五節，其中包含必選修課程、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。其他非學習節數之活動(例如：早修、朝會、午餐、午休、環境清掃/維護等)規劃如下：
  - (一) 導師/學生自主規劃運用：07：30—08：00，提供學生自修、靜心、準備上課、班級事務處理等安排。
  - (二) 環境清掃/維護：
    - 1、 08：00—08：10學生依照班級掃區工作分配，確實進行內、外掃區環境清掃工作(課間預備時間)。
    - 2、 15:40—15:55學生依照班級掃區工作分配，確實進行內、外掃區環境清掃工作。
    - 3、 體育班於每日12：30—12：50進行環境清潔工作。
  - (三) 朝會(每週一次)：星期三07：35—08：00學生週會時間。
  - (四) 午餐：12：00—12：20；整理時間：12：20—12：30
  - (五) 午休：12：30—12：55以寧靜午休原則，除經申請核准之活動外，全體同學應於教室內安靜休息。
  - (六) 環境維護、中午用餐與午休時間，原則上不開放操場與活動中心。
- 四、學生每日在校作息時間詳如下表，如因班級經營、課後社團活動、代表隊培(集)訓、學校重要活動、學生課業輔導、晚自習或其他特殊需求，在學生安全無虞前提下，得調整部分上、放學時間。
- 五、學生因個人或家庭特殊因素，須提早上學或延遲放學時，應本維護學生安全之責，提供適當安置場所或相關措施，但因本校警衛值勤時間至早於6點30分始，故請學生盡可能避免於上午7時前到校，且於下午18時後離校，本校值勤人員將依規定時間進行校園淨空，依規定申請留校、晚自習等延遲放學學生，請準時於特定地點就位並由值勤老師陪同。
- 六、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，不列入出缺席紀錄；但基於維護學生在校安全，並視學生學習情節，採取適當且合乎比例原則之正向輔導管教措施。(已運用正向管教措施為主，並得運用其他一般管教措施，惟僅限於口頭糾正、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、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、書面自省或靜坐反省。)
- 七、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時間/星期	一	二	三	四	五
07:30~08:00	導師/學生自主 規劃運用	導師/學生自主 規劃運用	朝會/自主規劃 運用	導師/學生自主 規劃運用	導師/學生自主 規劃運用
08:00~08:10	環境清掃	環境清掃	環境清掃	環境清掃	環境清掃
08:10~09:00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
09:00~09:10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
09:10~10:00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
10:00~10:10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
10:10~11:00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
11:00~11:10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
11:10~12:00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
12:00~12:30	午餐/整理時間	午餐/整理時間	午餐/整理時間	午餐/整理時間	午餐/整理時間
12:30~12:55	午休	午休	午休	午休	午休
12:55~13:00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
13:00~13:50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
13:50~13:55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
13:55~14:45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
14:45~14:50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	下課時間
14:50~15:40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	學習節數
15:40~15:55	環境清掃	環境清掃	環境清掃	環境清掃	環境清掃
15:55~16:45	下課時間/放學	下課時間/放學	下課時間/放學	下課時間/放學	下課時間/放學
	學生課業輔導/ 班級經營/課後 社團活動/代表 隊培(集)訓/學 校重要活動	學生課業輔導/ 班級經營/課後 社團活動/代表 隊培(集)訓/學 校重要活動	學生課業輔導/ 班級經營/課後 社團活動/代表 隊培(集)訓/學 校重要活動	學生課業輔導/ 班級經營/課後 社團活動/代表 隊培(集)訓/學 校重要活動	學生課業輔導/ 班級經營/課後 社團活動/代表 隊培(集)訓/學 校重要活動

註：國中部學習節數為45分鐘，故本表學習節數前五分鐘為學習準備時間。